

無聲的歌女

鳳子著

長篇小說



正言出版社

一

從晌午到黃昏，淡淡的陽光輕輕地偏向到墳園的西面，烏鴉忽然嘎的一聲劃過天空，聲音分外淒涼。

這是滬西郊外新闢不久的一所墳園，本來是約摸一畝大小的荒地，上海工部局覺得市民有這麼一個需要，便不大管事地圈定了這所公墓；因為是新闢的公墓，管理尚無專人，弄得蔓草沒脛，滿目荒涼，雖然這時候正是百花爭妍的季節，可時春天似乎還不曾眷顧到這一塊人跡稀少的地方來。

夕陽留戀在西邊的天上，黃昏像是無限的長。

在一堆新土的面前，一個穿着翻領襯衫的青年，正蹲在一塊石頭上，他呆呆地

像一無所知，一無所覺，手上拿着一根樹枝子，一遍又一遍地在鬆土上劃着字，仔細辨認，才看出是：

「秦小芹」。再寫也還是：

「秦小芹」。

反復無數次地寫着，忘掉了自己是在什麼地方，忘掉了心底裏最大的悲痛，忘掉了一切可以回想的記憶。

他兩眼發着楞，空洞地望着前面。他沒有流淚，眼睛是乾枯地深陷下去。右手還是機械地撥着土，撥着那鬆軟的土塊，就在這一堆鬆土的下面，他親眼看見人們抬起一個黑盒子，慢慢地往下沉，沉到無底的深淵裏去……彷彿整個的世界也一塊沉下去了。盒子裏躺着一個好性子的姑娘，生來就帶着病，生來就懂得體貼人，才不過十八歲的年紀，就被病魔咽掉了最後的一口氣。……

「她不該死的？她不該這麼年輕就死去……」

送殯的親友們嘆息着，流着淚。「入土爲安」，這一堆鬆鬆的土也就是這位姑娘最後的一個歸宿了。

「小芹！——青年人聽自己的一聲呼喊驚醒過來。「小芹是死了！」這是真的事實！他感到不平，一個年輕的生命就這樣完了，草草的完了，活着的意義到底是什麼呢？

「假如她生長在一個比較好的環境裏，假如她有一個嫡親骨肉在身邊，她會被好好地照顧着，也許她會健康起來，她聰明，她懂得應該學些什麼，應該做些什麼……可是，竟這麼年輕輕地死了！」

這青年人又在心裏想着他怎樣和她認識，怎樣廝熟起來，怎樣受到這女孩好心的照顧，怎樣得到這女孩的信任，把身世偷偷地告訴了他。……

想到她在病中。

想到在病中發出絕望的嘆息。

在葉家花園裏，他挽着她散步，她哭着說：「我真怕啊，我不願意死，我還沒有好好地過一天日子呢！」

真的她太年輕了！一個富有進取心的人怎麼甘心年輕輕地就埋進了土裏？

烏鴉叫來了伴侶，在墓園上奏起輓歌來。

青年人用左手狠狠地捶了一下前額，他想忘掉，忘掉潮湧一般擠到腦子裏來的往事。很吃力地站了起來，才意識到兩隻腿已經完全麻木了，他踉蹌了一步，跌到墳的左面，勉強支撐着站住，忽然一束白色的「康乃蓀」花奪去了他的注意，順手把花拾起來，花把上繫着兩條白色輕緞帶子，帶子上用黑色的墨水寫着：

「獻給我的小姊姊——芹：祝你安息！」

你的繆傑。」

一個長方臉，大眼睛，兩條又粗又黑的辮子拖到耳邊，整天跳躍如小鳥一般的
一個女孩的影子，立即印到這青年人的眼前來。

他苦笑地唸着：

「祝你安息」四個字，便輕輕地把花束放到坟上，不知覺地順手摘下了一朵小白花來。

茫然走出了墳園。

天色漸漸陰暗下來。東邊的天上正展開一幅奇異的幻景，電燈帶來了白日一樣的光明，可是在光色耀眼的世界裏，正是人肉市場的交易所，多少人在擠着，攢着，跳着，女人們扭着腰肢，男人們拍着酒肉填飽了的肚子，……可是在電燈的光芒照不亮的地方，多少人在喘息，多少人在嘆氣，多少人倒吞着眼淚在賤賣着自己……這就是上海，這也就是奇異的幻景的製造所。他厭惡這地方，可是他自己却是這塊土地上生長起來的一顆樹苗，一任風吹雨打，却茁壯地活到了二十歲的年紀。他想走，他也下過決心，而最遠他到了南京，火車仍然把他送回母親的懷裏。一切都爲了母親，一個爲了他而忍受一切痛苦的中年女人，他離不開她，不忍讓母親重

過孤苦無依的日子，曾經用十個手指換來的針線錢，撫養他長大成人。十多年的日子不算短，到今天，母親還沒有過着一天好日子，他怎麼忍心撇掉她一個人走掉哩。

這青年姓黃，名吉明，浦東人，父親死的很早，然而沒有留下一點遺產下來的這個家，却全靠他的母親辛苦支撐下來。一直讀到小學畢業，他沒有受到一點經濟上的苦痛，進了中學，住在學校裏，精神上，生活上，與同學們比起來也沒有兩樣。偶然放假回家，望到母親一次比一次瘦了，有一次母親竟病倒在床上，舅舅來看他們，談話的語氣中有點責備他母親不該過於自苦，而且也不贊成再讓他在學校裏讀下去。

「小學畢業，也可以送出去學學生意了。讀中學大學，是有錢人家的打算，我們……」

母親沒有言語，病好了仍然撐着起來，凡是吉明在學校裏有什麼需要，一定設

法給他弄妥貼。吉明已經是十四歲的人了，聽到這一次舅舅的談話，心裏自然也罩上一層陰影，慢慢地感到自己同別的同学比起來是有點兩樣，漸漸地明白了母親的苦心，從此也被抑壓的陰鬱起來。勉強在學校混過了兩年，初中畢業後，他便跑去

找舅舅

「我想學生意。」

做舅舅的起初有點奇怪，以為孩子貪玩，讀不進書。問他為什麼想學生意，理由又說不出。他只堅持的：

「我說不讀書就不讀書了囉！」

舅舅知道拗不過他，便想去問他母親，吉明聰明，便說：

「找到了工作再去告訴媽。」

舅舅心裏明白，不禁嘆口氣：

「唉！只要家境還對付得過去，還是繼續升高中吧！」

吉明急了，同舅舅吵：

「你不是老早就說我該學生意的嗎？」

「是的，我說過。」舅舅慢條斯禮地同他談起來：「可是，你母親的打算也對啊！不讀書，學生意，一輩子是個學徒，就是將來要學生意，也要有學問做基礎。」

「我不是讀完了中學了嗎？」

「讀完了中學？初中畢業有什麼用？你母親不會答應你的。」

「那，那我去跟媽說去。」

同母親商量的結果，還是要他讀書，不過，同意他去考工業學校，那麼畢業出來馬上可以找工作。

最後他進了工商職專的預科，勉強混了兩年，他硬逼着舅舅設法，介紹他到一家啓新照相館黑房裏工作，工作期間他學會了沖洗膠片，修改，填色，甚至拆卸

機器。他本來聰明，不久他竟拍得一手好照片；不過十八九歲的人，竟得到照相館老闆的信任，慢慢地重用起來。

有了工作，一直就住在照相館，抽空就回家看看母親。有時陪母親上鄰居家坐坐，玩玩不論輸贏的小牌。

在隣店往來之中，認識了一位鄭太太，一位溫婉的家庭婦女，約摸三十歲左右的年紀，同吉明的母親很談得來。鄭太太有個妹妹，是後母生的，叫小芹，有時上鄭家與鄭太太做伴，吉明伴母親上鄭家玩，也漸漸跟小芹廝熟了。

小芹沒有進學校，可是在私塾裏讀過點古書，人也很溫柔，不過不及姊姊大方，說說話忽然會紅起臉來。而且也很少說話，似乎生來就沒有一點脾氣，從來不跟人爭執。有時同姊姊的孩子們縫縫衣服，一個人坐在屋角裏，看來日子過的非常委屈。不知怎麼一個緣因。吉明非常同情她，愛接近她，有時莽撞地拖她上兆豐公園，硬給她拍了兩張照片。小芹有點怕她的姊姊，雖然姊姊並沒有責備過她，相反地

吉明同小片的接近，鄭太太反而很高興，有時吉明約小片去玩，鄭太太知道了事先給小片預備一件比較鮮豔的衣服，小片是個早熟的女孩子，懂得姊姊的打算，因之見到吉明反而忸怩起來。吉明却從沒有注意到這些細微的地方。同時，吉明的母親故意沈默着，吉明從小沒有嘗過友情的溫暖，沒有姊妹，一個人孤寂地長到十幾歲了，偶然接近了一個與自己年紀相彷彿的女孩子，自己也就像小了五六歲，一種純潔的友誼自然地生長起來。

吉明歡喜運動、喜歡參觀球賽，喜歡背着個照相機子東跑西跑去拍新聞照，喜歡走路，而小片呢？身體太弱，跑兩步路就喘不過氣來，因此往往拒絕了吉明的好意，設法不同吉明一起出去，常常吉明生氣了，小片只流着淚不言語，一切都無法說明白，一個健康，朝氣勃勃的青年怎麼體貼得到受着病的折磨的女孩子心裏的痛苦呢？

不料鄭先生從北方回來，也許是在外邊發了點財，不久，鄭家全家搬到法租界

裏去了，小芹雖然並不常在姊姊家裏，可是鄭家遷走，吉明的母親感到寂寞，而吉明自己更是忽忽若有所失。鄭太太仍然溫婉地請他們上新居去玩，吉明的母親覺得鄭家闊了，不願常去，這理由兒子却不了解。放假的日子便來拖着母親，嘴裏的理由是出去散散心，心裏自然是想着小芹。結果，十次裏只有兩次見得到面，看來小芹更瘦而且咳嗽得厲害。有一天鄭太太差人送了封信給吉明，信裏潦草地寫了兩句，

「小芹妹病重，盼速來。」

吉明看了信，馬上趕到鄭家。可是鄭太太不在家，小芹更是連影子也沒有。吉明耐心地候到傍晚，鄭太太才回來，吉明忙問：

「小芹呢？她沒有回來？」

「我才把她送出去，怎麼就回來呢？」

鄭太太坐下來才慢慢地告訴他：小芹患了嚴重的肺病，鄉下養不好，才送進城

裏找醫院。可是城裏也沒有療養所，鄭太太同丈夫商量，多出點錢送她上葉家花園靜養半年，因為鄭家有兩個小孩子怕傳染，病人不得不隔離起來。同時鄭太太又告訴他，小芹病裏很寂寞，希望看點小說什麼，所以才寫信找他來。

得到這個消息，吉明自然馬上去轉書舖，自己平常不大看文藝書，新的文藝作家和作品，他都瞭然，不知該買那一種才好，選了許久，才選了一部大字標點的紅樓夢，和兩本翻譯的法國小說，第二天起個絕早便搭上江灣的汽車，逕向葉家花園走去。

葉家花園在跑馬廳的後面，樹木很茂盛，裏面設備很好。小芹似乎知道吉明這天會來，一早就梳洗好了，坐在石欄上望着水裏的魚出神。吉明遠遠看見，便嚷起來：

「你爲什麼不躺着？病了，還不多睡睡？」

「我整天都睡呢！」小芹吃力地笑着說。

醫生呢，看護呢？怎麼讓病人出來吹風。

小芹聽着他的聲音太大，怕吵着別人，便拉着他，走到假山後面，低低地解釋道：

「這病，沒有什麼，要休息，要好的空氣，要……」

不等小芹說完，他忍不住地反問道：

「既然這樣，那麼為什麼要住到這裏來？醫院不像醫院，家庭不像家庭，我不懂你姊姊是個什麼打算。」

吉明只顧自己說的痛快，沒有注意小芹已經忍不住眼圈都紅了。小芹有一心的委曲，也不願意同吉明講，便哄他說，住不了多久仍回姐姐家去，才把那楞頭小子的脾氣壓了下來。兩人翻着新買來的書，很愉快地過了半天，

以後每星期日，吉明來看一次小芹，每次都買點吃食和新書。吉明在自己收入項下本來有一筆添購練習照相材料的費用，這錢也省下來，變為星期天的特殊用途

了。

有一個星期六，連着下了幾天雨，吉明望着天色心裏也便像天色一樣地沉鬱，偏巧，冒雨來到葉家花園，却馬上看不到小芹，看護說，病人出去玩去了。『出去玩去了？』下雨天那裏去？而且一定不是一個人。心裏一盤扭，就想回頭走。正在生氣，忽然一片笑聲從假山後傳過來。笑聲很熟，但又不像是小芹的聲音。吉明繞到假山後面看見柳樹下有兩個女孩子，一個穿藍布長衫，從背影一看就是小芹，另一個個子比小芹寬闊，穿一件黑綢夾衫，紅絨線上衣，兩條又粗又黑的辮子，把腦袋搖擺得像小孩玩的「博朗鼓」似的。小芹先看到她，遠遠便招手，吉明很不高興地跑過去問道：

「淋雨也是醫生教給你養病的一種方法嗎？」

小芹還在笑着，沒來得及答話，雙辮女孩回過頭做了一個鬼臉。她手上捧着一大把白色的梨花，她們兩人正爲着偷花高興得頭髮淋溼了都不覺得。

小芹看着她做鬼臉，便罵道：

「你還調皮，看你怎麼拿得回去？」

那女孩子撇着嘴唇，不服道：

「哼，怕什麼？看我捧在手裏拿出去，誰也管不了我。」

「這是一個玩皮而且任性的女孩子，」吉明心裏這樣品看着，一壁却在想着，她是誰呢？「好像很面熟。」可一時却想不出在什麼地方見過。那神情，那模樣，還有那清脆的嗓音，似乎在什麼時候曾經在自己的記憶裏而留下過深刻的印像，但猛然之間什麼也想不起來了。因之又覺得有點陌生，便不好再說什麼；雖然心裏爲了顧惜小芹的身體，有點責怪她們不該冒着雨出來玩，而且也看出小芹並不是一個好活動的人，準是這個玩皮的女孩子出的主意。這麼一想，臉上自然裝做不出一絲笑容來。

望着吉明楞着不言語，小芹才恍然悟到自己並沒有盡主人的義務，給兩位客人

介紹介紹，於是便笑着向吉明道：

「這是我的小朋友，縵縵……」

吉明還沒有來得及招呼，那女孩却瞪着一對微微顯得過大的眼睛，儼然像個大人似地，自己介紹起來：

「我是章縵傑，我早聞黃先生的大名了！」

「對不起，這是章縵傑小姐！」

小芹笑着補充地介紹了一句，便又向她道：「我老叫慣了你的小名，可怎麼辦呢？」

「哼，你老瞧不起我哩！」

嘴唇又是那麼一撇。

「你老是充大人，有什麼好？我恨不得再小三四歲，女孩子家，做了大人就沒意思了！」